106學年度資工系教育部產研博計畫申請說明

1. 教育部為協助大學校院提昇博士級人才務實致用之研發能力, 並爭取企業或法人研究資源, 特訂定此計畫。
2. 本計畫辦理模式有三, 本系今年獲教育部核定名額共7名。含碩博士五年研發一貫模式、博士四年研發模式。
3. 碩博士五年研發一貫模式：招收碩士生, 參與計畫修課一年後逕讀博士、博士班前二年修課，後二年於產業或法人實作研發並完成論文為原則，共計五年完成計畫，取得博士學位。
4. 博士四年研發模式：招收博一新生，博士班前二年修課、後二年於產業或法人實作研發並完成論文為原則。共計四年完成博士學位。
5. 申請資格：　由指導教授推薦的全職碩博士生(在職生不適用)。
6. 申請期限：　即日起106/11/16 止
7. 補助經費：　教育部補助每名學生每年20萬。合作企業至少補助每名學生10萬(依各企業金額不同)。
8. 獲選學生須配合繳交教育部期中期末報告相關部份及成果發表或研討會, 以分享經驗交流。
9. 獲選學生應以全職學生參與本計畫, 因休學、退學、學業成績評量或企業考評結果未通過而退出本計畫或正規學期時間(包括寒、暑假)另有全職工作者, 學生即應停止獎助學金撥付, 並不得因復學或參與其他計畫而再申請獎助。